

2018年荣成市城中村改造项目卫生洁具及洗脸
盆供货工程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PSZX-2020-15

项目建设单位：荣成市建诚置业有限公司

招 标 人：荣成市恒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荣成市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荣成市方大建设有限公司

荣成市广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荣成龙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荣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威海天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荣成市强华建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山东求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1. 总则.....	20
1.1 项目概况.....	20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20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20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20
1.5 费用承担.....	21
1.7 语言文字.....	21
1.8 计量单位.....	21
1.9 踏勘现场.....	21
1.10 投标预备会.....	21
1.11 偏离.....	22
2. 招标文件.....	22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2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
3. 投标文件.....	23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23
3.2 投标报价.....	23
3.3 投标有效期.....	24
3.4 投标保证金.....	24
3.5 资格审查资料.....	24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24
4. 投标.....	25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5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25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5
5. 开标.....	26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26
5.2 开标程序.....	26
5.3 开标异议.....	26
6. 评标.....	26
6.1 评标委员会.....	26
6.2 评标原则.....	27
6.3 评标.....	27
7. 合同授予.....	27
7.1 定标方式.....	27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27
7.3 中标通知.....	27

7.4 履约担保.....	27
7.5 签订合同.....	28
7.6、招标代理服务费.....	28
8. 纪律和监督.....	28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28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28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28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9
8.5 投诉.....	29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9
10. 电子招标投标.....	29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30
评标标准.....	30
1. 评标方法.....	31
3. 评标程序.....	32
3.1 初步评审.....	32
3.2 详细评审.....	33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
3.4 评标结果.....	34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5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35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39
1. 工程量清单说明.....	39
2. 投标报价说明.....	39
第六章 图 纸.....	41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42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45
目 录.....	46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7
（一）投标函.....	47
（二）投标函附录.....	48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9
三、授权委托书.....	50
四、投标保证金.....	51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格式）	52
六、产品制造实力.....	53
七、产品选用.....	54
八、检测报告.....	错误！未定义书签。
九、售后服务承诺.....	54
十、资格审查资料.....	55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55
（二）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55
（三）正在实施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57
（四）其他资格审查资料.....	58
十一、承诺书.....	59
（一）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59
（二）投标承诺书.....	错误！未定义书签。
十二、信用报告及网上截图.....	6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018 年荣成市城中村改造项目卫生洁具及洗脸盆供货工程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PSZX-2020-15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2018 年荣成市城中村改造项目卫生洁具及洗脸盆供货工程已由上级主管部门批准建设，项目建设单位为荣成市建诚置业有限公司，招标人为荣成市恒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荣成市建筑安装有限公司、荣成市方大建设有限公司、荣成市广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荣成龙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山东荣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威海天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荣成市强华建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为自筹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山东求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每个标段**选定一家单位**负责本项目材料供应。

二、工程招标范围

2018 年荣成市城中村改造项目卫生洁具及洗脸盆的供应等（详见工程量清单）。

三、项目基本情况

工程主要内容为 2018 年荣成市城中村改造项目卫生洁具及洗脸盆供货工程，工程规模：

第一标段：卫生洁具：河南片区约 1538 套，；逍遥山片区约 204 套，计划工期 30 日历天，总投资约 109 万元。

第二标段：洗脸盆：河南片区约 1538 套，逍遥山片区约 204 套，计划工期 30 日历天，总投资约 49 万元。

注：两个标段均可报名，可同时中取两个标段。

标段名称	规模	标段内容	招标控制价(元)
1:1 标段	1742 套	卫生洁具：河南片区约 1538 套，；逍遥山片区约 204 套，计划工期 30 日历天，总投资约 109 万元。	1088750
2:2 标段	1742 套	洗脸盆：河南片区约 1538 套，逍遥山片区约 204 套，计划工期 30 日历天，总投资约 49 万元。	487760

四、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
- 2、须为该项目的生产厂家或厂家对该项目唯一授权经销商和代理商；同一品牌的生产厂家和授权经销商或代理商不得参与同一项目的投标；
- 3、投标人不得和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该项目的投标；
- 4、通过“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布及查询（<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必须为非失信被执行人；
- 5、投标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否则否决其投标；
- 6、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五、投标单位信用等级要求

要求投标单位信用等级为 B 级及以上

投标单位应提供经中国人民银行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以上分支机构备案的从事企业征信和信用评级等业务的社会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等级为 B 级及以上信用报告或信用记录。

投标单位在使用信用服务机构出具信用报告时，应持信用报告和出具信用报告征信机构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或《信用评级机构备案证》（扫描件）到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荣成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 202 室，监督电话：7591611）审核，审核通过后在“信用报告概要”页面上加盖“荣成市荣诚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公章。

未在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备案、未加盖“荣成市荣诚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公章的信用报告将不予采信。

六、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重要说明：本项目要求投标人在荣成市公共资源网（<http://rcggzy.rongcheng.gov.cn>）上交易系统注册会员。未注册会员的投标人，请到荣成市公共资源网上交易系统注册会员。

会员注册操作咨询电话：0631-7586197 联系人：于翔

八、招标文件的获取

【zbt 格式文件下载开始时间：2020 年 3 月 17 日 8:30;下载截止时间：2020 年 3 月 24 日 16:30 。 下 载 地 址 ： 威 海 市 建 设 工 程 电 子 交 易 系 统

(<http://60.212.191.165:10006/Pages/Login/SSOLoginWH.aspx?appid=104&backurl=1>) 本项目公告页面。有关情况的变更请及时关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

- 1、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共发布两个版本的招标文件，一个是 pdf 格式，另一个是 ztb 格式。其中电子 pdf 格式的招标文件，任何人都可随时随地查看和下载；电子 ztb 格式的招标文件，只有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的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数字证书办理流程，办理地址为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窗口（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一楼大厅建设工程 CA 窗口），电话 0631-5819292]才能下载。只有下载过电子 ztb 格式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才能参加投标（多标段的项目，潜在投标人应对参加的标段分别进行下载电子 ztb 格式的招标文件，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 2、潜在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 3、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
- 4、电子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

九、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0 年 4 月 22 日 9:00 时，地点为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第五标室，地址：荣成市河阳东路 81 号（荣成经济开发区热电厂东 200 米路南）。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十、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荣成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十二、联系方式

项目建设单位：荣成市建诚置业有限公司

招 标 人：荣成市恒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荣成市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荣成市方大建设有限公司

荣成市广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荣成龙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荣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威海天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 山东求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荣成市强华建筑有限公司

地 址：荣成市

邮 编：264300

联 系 人：孙欢

电 话：0631-7561256

电子邮件：

地 址：荣成市双河东区6号楼商业1号2号

邮 编：264300

联 系 人：梁倩倩

电 话：15906308277

电子邮件：29737712@qq.com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1.1	建设单位及招标人	项目建设单位：荣成市建诚置业有限公司 招 标 人：荣成市恒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荣成市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荣成市方大建设有限公司 荣成市广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荣成龙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荣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威海天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荣成市强华建筑有限公司 地址：荣成市 联系人：孙欢 电话：0631-7561256
1.1.2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山东求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荣成市双河东区 6 号楼商业 1 号 2 号 联系人：梁倩倩 电话： 0631-7175866， 15906308277
1.13	项目名称	2018 年荣成市城中村改造项目卫生洁具及洗脸盆供货工程
1.1.4	建设地点	荣成市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自筹资金，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2018 年荣成市城中村改造项目卫生洁具及洗脸盆供货（详见工程量清单）。
1.3.2	计划工期	计划总工期 30 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现行国家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	一、投标企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 2、须为该项目的生产厂家或厂家对该项目唯一授权经销商和代理商；同一品牌的生产厂家和授权经销商或代理商不得参与同一项目的投标； 3、投标人不得和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该项目的投标； 4、通过“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布及查询”（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必须为非失信被执行人； 5、投标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否则否决其投标； 6、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二、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要求投标单位信用等级为 B 级及以上 要求投标单位信用等级为 B 级及以上 投标单位应提供经中国人民银行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以上分支机构备案的从事企业征信和信用评级等业务的社会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等级为 B 级及以上信用报告或信用记录。 投标单位在使用信用服务机构出具信用报告时，应持信用报告和出具信用报告征信机构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或《信用评级机构备案证》（扫描件）到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荣成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 202 室，监督电话：7591611）审核，审核通过后在“信用报告概要”页面上加盖“荣成市荣诚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公章。 未在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备案、未加盖“荣成市荣诚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公章的信用报告将不予采信。
1.5.1	踏勘现场	不组织踏勘现场
1.5.2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5.3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日通过 CA 锁从威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管信息系统客户端进入，在招标答疑栏目里选定本工程提出问题
1.5.4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招标公告栏中“招标答疑个数”栏，并通过 CA 锁从威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管信息系统客户端进入，在招标答疑栏目里选定本工程查看详细内容。
1.6.1	偏离	☒ 不允许 ☐ 允许
2.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工程量清单
2.2.1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收到澄清文件当日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2.3.1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修改文件当日
2.4.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0 年 4 月 22 日 9 时 00 分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3.2.1	最高投标限价	本项目第一标段招标控制价为：1088750.00 元； 第二标段招标控制价为：487760.00 元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单项控制价及总价均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否则否决其投标。
3.3.1	投标有效期	90 天
3.4.1	投标保证金	☐不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从企业基本帐户转入下列指定账户或采用保险保函、银行保函形式缴纳（使用保险保函和银行保函需在开标前到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办理使用手续） 若采用银行保函形式：银行保函要求由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针对本工程出具，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满后 30 天，投标文件中附银行保函复印件，原件投标截止时间前交于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暂存，如投标文件中未提供银行保函复印件或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提供保函原件，则否决其投标。如选择保险保函方式：按照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和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印发的《关于开展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投标保证金保险工作的意见（试行）》（鲁建建管字〔2018〕11 号）文件要求，如选用保险保函的，且偿付能力充足率不低于 15 应当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通过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住房城乡建设服务监管与信用信息综合平台（http://221.214.94.41:81/xyzj/）”“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sdggzyjy.gov.cn）”，将保险机构单位信息、保险合同条款（范本）、保单（范本）、保函（范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本)等向社会主动公开。 投标人应选择符合上述要求的保险机构,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支付的保险费必须由本单位基本账户支付。投标文件中需附:1)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2)企业开户许可证;3)有效保函;4)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5)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6)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有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投标单位需携带原件校验(查询信息截图除外),且复印件必须与原件保持一致。 1. 使用银行保函的投标单位须在开标前携带银行保函原件及银行投标(履约)保函签收回执单(一式四份,荣成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中心下载)到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 411 室办理使用手续。 2. 使用保险保函的投标单位须在开标前携带保险保函原件及复印件(盖公章)、开户许可证复印件、保险费的银行汇款单复印件、保险费发票原件到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 409 室办理使用手续。 账号名称: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 账号:2600 0406 8420 5000 0100 37 开户行:山东荣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第一标段投标保证金的金额:1万元; 第二标段投标保证金的金额:5000元; 投标保证金务必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逾期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未从基本账户转入的保证金视为无投标资格,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注:后附基本开户账户和投标保证金银行汇款凭证。
3.5.1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2018 年或 2019 年度,需附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的完整财务报告及附件。
3.5.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近两年(自开标之日起向前推至两年,精确到日)
3.6.1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水打印或书写(副本可复印),由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亲自签署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否则否决其投标。
3.6.2	投标文件份数	1、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含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2、电子文件 1 份 2.1 电子文档(U 盘)1 份：包括 word 版本的投标文件、excel 工程量清单报价文件等所有与本次投标有关的电子文件。
3.6.3	装订要求	1. 投标文件由纸质投标文件（含工程量清单报价表）、电子文件组成，封面以招标文件提供的为准，标明正副本，否则，否决其投标。投标文件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成册。
4.1.1	投标文件密封和标记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投标文件”及“电子文档”分别密封在两个内包封中，并在内包封上清楚地标明“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电子版”，然后再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电子版”密封在一个外包封中；内包封的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人印章，外层包封不得标明投标人名称并不得加盖任何印章。 内层包封应写明： 招标人名称： 招标人地址： 投标单位的名称： 投标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在 2020 年 4 月 22 日 9 时 00 分前不得开启。 内层包封骑缝处应有骑缝印章，骑缝印章包括法人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章。 外层包封应写明： 招标人名称： 招标人地址：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在 2020 年 4 月 22 日 9 时 00 分前不得开启。 除此之外不得有任何投标人的识别标记。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投标单位按以上要求密封或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 1、根据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需要，为避免人群聚集引发交叉感染，本项目投标人不得到开标现场参加电子开标会议，投标人需在本单位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进行网上签到、解密、唱标确认等。 2、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涉及对纸质投标文件密封情况不做否决投标条款。 3、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需在开标当天 2020 年 4 月 22 日 9 点前送达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第五开标室，样品投标人需在开标当天 2020 年 4 月 22 日 9 点前送达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一楼样品大厅，逾期未送达将否决投标。
4.2.1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地点：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开标五室 地址：荣成市河阳东路 81 号（荣成经济开发区热电厂东 200 米路南）
4.2.2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是
5.1.1	开标时间、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 地址：荣成市河阳东路 81 号（荣成经济开发区热电厂东 200 米路南）
5.2.1	开标程序	密封情况检查：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密封情况 开标顺序：由投标单位签到逆顺序确定开标顺序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评标专家 5 人；技术专家 3 人，经济专家 2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通过山东省公共资源评标专家抽取系统从山东省公共资源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注：评标专家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若为失信被执行人和严重失信主体，将及时清退。（开标现场查询）
7.1.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是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1 名：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7.2.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同公告发布媒体
7.3.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金额：10%签约合同价。 履约担保形式：电汇、汇票、同城转账支票、履约保函 缴纳时间：中标单位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三日内且合同签订前向建设单位缴纳，如不按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建设单位有权解除合同而不承担任何责任。 在中标单位向建设单位提交履约担保的同时，建设单位向中标单位提供10%工程款支付担保。
7.4.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8.1.1	1、目前，电子招投标平台网上报名情况的查看环节，只显示投标人数量能否满足开标条件，隐藏潜在投标人信息。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招标公告栏中的“招标答疑个数”栏，并通过CA锁从威海市建设工程招投标监管信息系统客户端进入，在招标答疑栏目里选定本工程查看详细内容。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另行通知，如有疑问可随时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投标人如果未及时下载澄清文件和文件修改造成的一切后果自行承担。 2、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招标公告栏中的“招标答疑个数”栏，并通过CA锁从威海市建设工程招投标监管信息系统客户端进入，在招标答疑栏目里选定本工程查看详细内容。	
8.1.2	一体化认证	根据《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贯彻建市【2015】40号文件推动建筑市场统一开放的通知》（鲁建规范【2016】1号）的规定，凡是参加投标活动的企业，均应在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督与诚信一体化平台注册登记，并通过审核。投标单位中标后须提供通过审核的一体化平台网上截图并加盖公章送至招标代理，未通过审核或未提供截图的否决其投标。
8.1.3	电子投标文件	☐否 ☒是 编制要求： 1. 投标人应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前应仔细阅读使用说明书，保证电脑网络为联网状态，软件为最新版本（只有联网的状态，系统才会自动检测软件是否为最新版本）。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2. 电子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资信标、技术标、商务标组成。投标人下载 ztb 版的电子招标文件后，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打开，并切换到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会根据电子招标文件评分办法自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目录，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上传相关内容，不要出现错项、漏项，其中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必须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 pdf 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 pdf 文档。 注意：如需工程量清单报价时，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通过 qdz 格式清单导出全套表格，若招标文件还要求其他附表，则需将附表制作完成后转换为 pdf 加盖电子签章，上传至商务标的“补充附件”一项中。 3.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根据“投标报价”栏目，自动生成投标函，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修改其内容，确认无误后，在投标函业务中加盖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电子签章。 4. 电子签章是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同时利用电子签名技术保障电子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签名人的不可否认性。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5. 投标人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项目投标，在打开 ztb 电子招标文件切换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应在“标段管理”中选择所有参与的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通过“标段管理”依次切换所有投标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所有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都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将多个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为一个电子投标文件（不可以一个标段生成一个电子投标文件），否则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被电子评标系统读取。无法被系统读取的电子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生成的电子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投标文件名称应为投标人的全称。 6. 投标人应在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并加盖电子签章后，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进行打印纸质投标文件（带水印编码），打印之后再修改投标文件内容，需撤销签章，修改后的文件水印编号将发生变化，需重新打印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纸张书写或打印。投标人打印完毕后，应对照纸质投标文件里水印编码和定稿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是否一致。编码不一致的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 7.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后，点击【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并通过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即为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成功。以上工作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人应下载上传凭证，以备核验。（注意：电子投标文件请务必控制在 200M 以内（若超出，请将压缩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上传））
	投标人网上电子开标须知	1. 投标截止时间前请投标人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系统”）提供的模拟开标功能，验证当前电脑环境是否可用、电子签章是否可以使用、CA 数字证书是否匹配，避免开标当天因电脑环境不可用、程序未安装插件及 CA 数字证书驱动不识别或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的 CA 数字证书不匹配等原因造成无法正常网上电子开标。 模拟开标使用步骤：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进入交易平台-》点击“模拟开标”菜单。 2. 投标人必须于开标当天，于投标截止时间前携带加密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和已配置好环境的、自行配置联网的笔记本电脑，到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第二开标室按时参加开标会议，否则视为投标人自动弃标。 招标人、招标代理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提供联网服务，投标人应自行解决电脑联网问题。记住登录系统的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两个密码：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与 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建议提前验证密码是否正确。 注：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即该 CA 数字证书与企业账号关联时，企业自行设置的关联密码；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即锁本身的 pin 码。 3.电脑软硬件配置要求： （1）操作系统：win7 及以上； （2）浏览器：ie9 及以上，搜狗浏览器、360 浏览器、QQ 浏览器等兼容 ie 模式的浏览器，但要保证 ie 浏览器是 ie9 及以上； （3）系统软件：CA 数字证书驱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签章软件。以上系统软件均可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文件下载专区进行下载。 4.投标人需在线自行完成开标过程，且必须全程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操作，不要随意插拔 CA 数字证书，建议至少提前 30 分钟登录系统。 登录步骤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招投标登录-》CA 登录-》输入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及数字证书设备密码-》进入交易平台-》开标项目-》选择开标项目进入开标室。 开标步骤为：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5.（1）在线签到：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功能，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在进入本项目开标室后，点击左侧【签到】按钮完成签到。 （2）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代理端启动解密后，投标人端口收到在线解密的消息。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 注：投标人完成上述工作后，请耐心等待，系统将根据所有投标人提交解密的顺序依次解密投标文件。 （3）确认开标记录表：代理端发送开标记录后，投标人端收到确认开标记录表的消息。在倒计时内点击【确认开标记录】按钮，核对报价、项目负责人等信息无误后点击【确认】按钮。倒计时内未点击确认按钮，且未提出异议的，视同认同开标结果，系统将自动确认开标记录表。若投标单位需进行回避的，应在是否回避栏中点击【回避】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按钮。 6.评标期间，请投标人保持在线登录状态，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 7.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作出否决投标的决定： （1）电子投标文件所载明的类似工程业绩或者奖项等和实际不符的； （2）同一投标人在电子评标系统中就同一项目的同一标段存在多个不同电子投标文件的；同一投标人在同一项目的不同标段存在多个电子投标文件的； （3）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的，或者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点击“解密”按钮申请解密操作的，或者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不一致导致解密失败的，或者因投标人的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4）电子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到服务器的,或者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签到的； （5）电子投标文件里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6）纸质投标文件的水印编码与递交至服务器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不一致的； （7）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不同投标人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系统审查存在 cpu 编码、硬盘编码及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的； （2）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一致的； （3）不同投标人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两处以上（不含两处）异常一致错误的； （4）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视为相互串通投标行为。 9.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内容存在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10.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时，招标人可以采用纸质形式进行开评标，也可以暂停开评标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评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标工作。 请投标人严格遵照以上要求，如有问题请及时咨询开发单位技术服务，联系电话：0631-5819292。
8.1.4		业绩信息录入要求：工程业绩信息需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自主上传至系统里，无需审核，提交后的信息将通过系统对外公布。工程业绩信息一经使用将不再有修改权限。信息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如发现投标人录入的信息存在弄虚作假的现象，将按照法律法规等文件要求进行依法处理，并记不良行为记录，情况严重者，将被列入黑名单。
9.1.1	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施工完毕付至合同金额的 75%，工程决算经财审部门审核通过后付至决算款的 95%，剩余 5%待质保期满后一次性无息付清。

注：投标文件以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生成的带唯一水印码的投标文件为准，除系统自动生成的格式外，其他格式可参考招标文件。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信用等级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 (3)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 (4)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3) 投标截止日前五年内有行贿犯罪记录。

1.4.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投标单位须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按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中货物类规定标准执行，并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按照中标金额向招标代理公司足额交纳。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本项目不组织踏勘现场。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

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通过(CA 锁从威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管信息系统客户端提出疑问，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通过 CA 锁从威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管信息系统客户端发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目前，电子招投标平台网上报名情况的查看环节，只显示投标人数量能否满足开标条件，

隐藏潜在投标人信息。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招标公告栏中的“招标答疑个数”栏，并通过 CA 锁从威海市建设工程招投标监管信息系统客户端进入，在招标答疑栏目里选定本工程查看详细内容。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另行通知，如有疑问可随时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联系。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可以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招投标监管信息系统客户端修改招标文件，投标人如果未及时下载修改文件造成的一切后果自行承担。但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4) 投标保证金；
-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6) 产品质量；
- (7) 服务承诺；
- (8) 资格审查资料；
- (9) 承诺书
- (10) 信用报告及网上截图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投标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4 若中标单位投标总价与综合单价合价不一致，以总价不变的原则，招标人有权合理修正

综合单价。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认可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等复印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信用报告”应附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备案、加盖“荣成市荣诚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公章的信用报告，否则将不予采纳。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4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当商务标正本和副本不一致时，以商务标正本为准。

3.6.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胶装成册，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6.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宣布开标纪律；
-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点名确认投标人是否派人到场；
-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 （5）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投标文件开标顺序；
- （6）设有标底的，公布标底；
- （7）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8）规定最高投标限价计算方法的，计算并公布最高投标限价；
- （9）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10）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4 履约担保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中标人不能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

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6、招标代理服务 fee

7.6.1 本次招标工程的招标代理费由中标单位按货物类支付，请各投标单位在报价时综合考虑。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岗，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电子招标投标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密封和标记、递交、开标、评标等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标准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投 标 报 价：55 分 信用等级：3 分 业绩：5 分 质保期：2 分 产品质量：15 分 样品：15 分 服务承诺：5 分
评标基准价 计算方法	=经评审的所有投标有效次低报价
投标总价 (55 分)	本工程编制招标控制价, 投标总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作无效投标处理。经评标委员会评定投标报价不合理的为无效报价, 不进入评标基准价的计算。投标人投标总报价等于投标总报价评标基准价的, 得满分 55 分。投标总报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 1%扣 1 分, 每低于评标基准价 1%扣 0.5 分, 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
信用等级 (3 分)	投标人所提供的信用报告和信用记录评分标准为: 投标单位信用等级在 AAA-级及以上的, 得 3 分; 信用等级在 AAA-级以下 (不含 AAA-级) A 级及以上的, 得 1 分; A 级以下 (不含 A 级) 不得分。 投标人所提供的信用报告必须为经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备案的 B 级及以上的信用报告, 否则, 否决其投标。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5 分)	通过系统勾选所使用的业绩 (若不勾选则不计分)。内容为: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两年具有同类项目业绩, 每提供一项得 1 分, 满分 5 分。投标文件中必须附有合同复印件、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和面向所有公众的政府相关网站 (非收费网站) 中标公示截图, 三者缺一不可, 否则不得分。同类项目业绩指: 近两年投标人承揽过的卫生洁具及洗脸盆项目业绩。 如果提供虚假资料, 将否决其投标。时间以中标通知书发放时间为准。 注: 同时网站公示及中标通知书发放时间以本工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前有效。
质保期 (2 分)	质保期 3 年。质保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为无效投标; 提供 3 年质保期的不得分, 在此基础上每增加 1 年得 1 分, 最高得 2 分。(质保期以年为单位)

产品质量 (15分)	投标人选用的产品不能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否决投标。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由评委根据以下标准按优秀、良、一般三个等级以1分为单位进行打分： 优【11分-15分】：投标人选用的产品质量可靠、性能稳定、安全性及市场认知度高，技术水平领先，重要参数、指标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有突出的技术优势。 良【6分-10分】：投标人选用的产品质量可靠、能实现招标文件的功能要求，参数、指标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一般【1分-5分】：投标人选用的产品的重要技术参数、指标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样品 (15分)	按照投标人所提供的样品，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的材质、外观、检测报告与招标文件参数相应方面等对样品进行综合打分。 由评委根据以下标准按优、良、两个等级以1分为单位进行打分。 优【8分-15分】投标人所提供的样品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 良【1分-7分】投标人所提供的样品能满足招标文件的。 注：1.样品规格参数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者缺少样品，否决投标。 2.样品为暗标且不得体现与投标单位有关的任何信息。
服务承诺 (5分)	由评委审核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后根据以下标准按优、良、一般三个等级进行打分： 优【4分-5分】：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报的售后服务内容全面、措施完善，故障响应、解决问题时间快，质保时间长，拟派售后服务技术人员多，从业经历深，能够很好的满足招标人实际使用要求，有突出的售后服务特点。 良【2分-3分】：投标人提报的售后服务内容较全面，故障、技术支持响应时间偏长，能够较好地满足招标人的使用要求。 一般【0分-1分】：投标人提报的服务内容十分简陋或存在部分缺陷，承诺的服务水平低，仅能基本满足招标人的使用要求。
注：所有评委自主打分计算方法为：评委对每一个投标企业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为最终得分。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综合得分最高的直接确定为中标人。当综合得分相等时，以信用报告得分最高的企业确定为中标人。信用报告得分亦相同时，以投标报价较低的确定为中标人；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或授权评标委员会自行确定。**注：本项目分为两个标段，两个标段均可报名，可兼投兼中。投标单位若中标后，在付款时须提供税率为13%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请投标单位在报价时综合考虑。**

2. 评审标准

2.1.1 评审标准

- (1) 施工组织设计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投标报价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资信标评审标准：见 3.2.2 资信标评审。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

-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第 3.2.1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详下：
 - ①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的；
 - ②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错漏之处一致的；
 - ③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或者报价组成异常一致或者呈规律性变化的；
 - ④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个人编制的；
 - ⑤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 ⑥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或者同一台附属设备打印的；
 - ⑦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人投标的；
 - ⑧ 不同投标人使用同一个人或者企业资金交纳投标保证金或者投标保函的反担保的；
 - ⑨ 不同投标人聘请同一个人为其投标提供技术或者经济咨询服务的，但招标工程本身要求采用专有技术的除外；
 - ⑩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4)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投标总价和投标单价明显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 (5) 投标文件提出了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和支付办法的。
- (6) 规费、税金以及招标文件明确列出的其他不可竞争费用项目或费率或计算基础未按国家和山东省有关规定计取的。
- (7) 投标人未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款规定出席开标会的。
- (8) 投标文件中更改工程量清单项目编码、项目特征、工程量单位和工程量数量的。

(9)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不平衡报价的。

(10)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审方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进行详细评审，按照先资信标、再商务标的顺序进行。资信标、商务标采用打分制方式按照评标细则对各项评审因素进行评审，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依次排出名次。

3.2.2 资信标评审实行符合性审查，一票否决制。

评标委员会按下列内容对投标人资信标进行符合性评审：

(一) 否决投标人（含联合体中所有成员）资格和资质、证书有效期等不符合相关要求的投标；

(二) 否决授权书、投标保函（投标保证金）、投标函、投标承诺书等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

(三) 否决项目资信方面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基本要求的投标。

3.2.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评标委员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办法及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报价是否低于成本进行认定。评标委员会认定意见不一致时，采用投票表决方式认定。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最大程度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综合得分最高的原则确定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荣成市恒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荣成市建筑安装有限公司、荣成市方大建设有限公司、荣成市广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荣成龙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山东荣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威海天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荣成市强华建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_____

本合同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由甲、乙双方共同签订。甲方为用户单位、乙方为中标人。本合同各方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并各自履行应负的全部责任。本合同书共四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

一、合同的组成部分：

- 1、中标通知书
- 2、本合同书
- 3、乙方在评审过程中补充、修改或澄清的文件
- 4、_____ 招标文件
- 5、乙方的投标文件

上述文件将相互补充，合同各方必须予以遵守执行。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列次序在先者为准。

二、标的物及数量

本合同标的物为_____。

三、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____佰____拾____万____仟____佰元整（¥_____元）。

四、质量及专利权

1、乙方所提供产品（设备或材料）的技术参数必须符合 PSZX-2020-15 标文件的要求及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

2、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其提供的标的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免受第三方提起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产权纠纷，否则由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3、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____年。

五、供货地点及甲方联系方式

供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六、供货完毕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验收

1、产品应按照国家及有关部门的规定进行包装，以确保其安全无损地运抵供货地点。

2、乙方认为某些事项需要甲方提供必要的配合措施，应当在合理的时间内，以书面的形式通知甲方，甲方同意后，应当以书面的形式回复乙方。如果乙方未作书面通知，由此而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反之，如果甲方未按照其承诺提供配合，则造成的损失均由甲方承担。

3、产品必须在运抵供货地点经甲方检验同意后才能开启包装。

八、付款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2) 付款方式：

(3) 付款按以下资信办理

收 款 人：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十、履约保证金的返还

十一、售后服务

1、供货完毕后，根据甲方需要，乙方派技术人员现场服务，负责培训甲方人员熟练使用产品，处理现场出现的技术问题等。

2、乙方要保证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其服务必须达到或超过标的物制造商提供的承诺。出现质量问题时，质保期内，免费负责三包（包退、包换、包修）；质保期外，应负责维修并只收取成本费用，所需的备品备件应优惠供应。

3、产品出现问题时，无论质保期内外乙方均需保证即时响应甲方的要求，_____小时到达现场并完成修复。若修理时间超过2日或需返回原生产厂维修，质保期内乙方必须向用户单位提供备用设备，以保证甲方工作的正常进行。

十二、变更、修改和转让

乙方应严格按合同要求供货，未经市采购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与甲方擅自就合同标的物的数量、质量、供货完毕时间、技术规格以及其他的合同条款进行变更、修改；不得部分或者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十三、合同解除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或乙方提出申请，经相关部门同意，由招标人向违约方发出书面通知，解除本合同，并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 1、乙方延迟履行合同义务的；
- 2、乙方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
- 3、乙方违反合同其他约定的；
- 4、甲方应当提供而未向乙方提供履约条件的。

十四、违约赔偿

1、乙方违反第六条项目供货完毕时间的约定，逾期交付验收或者经验收不合格而重新供货交付验收，每逾期一日按照合同价款的 3%向甲方交纳违约金，不足一日，按一日计算（下同）。

2、乙方违反第四条质量及专利权第一款的约定而降低标准及违反第十二条变更、修改及转让的约定，市采购处将责令其限期更换或者纠正，不返还其履约保证金，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其参与荣成市政府招标活动，由此而造成逾期，按本条第一款的规定交纳违约金。

4、乙方违反第十一条售后服务承诺，甲方将责令其严格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无正当理由拒不履行的，不返还其质量保证金，在一到三年内禁止其参与荣成市政府采购活动。

5、乙方违反有关的法律法规或者合同的其他约定（规定），招标人将根据实际情况不返还其履约保证金（或者质量保证金），并在一到三年内禁止其参与荣成市政府采购活动。

6、由于违约而给对方造成损失，按照损失金额的 100%给予赔偿。

7、由于乙方违约而可能出现其产品等被甲方使用的情形，其所遭受的损失甲方不需要负责或者承担。

8、上述违约责任除“不可抗力”外，“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事件。

十五、争议解决

1、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约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在诉讼期间，本合同无争议的部分应继续执行。

十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各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方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十七、签约地点：山东省荣成市。

甲 方： 招标人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乙 方：中标人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1. 工程量清单说明

1.1 本工程量清单是根据招标文件中包括的、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以及有关工程量清单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编制。约定计量规则中没有的子目，其工程量按照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所标示尺寸的理论净量计算。计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金额（价格）均以人民币表示

1.2 本工程量清单应与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图纸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1.3 本工程量清单仅是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实际工程计量和工程价款的支付应遵循合同条款的约定和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的有关规定。

1.4 补充子目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子目工作内容说明：_____。

2. 投标报价说明

2.1、工程量清单单价采用全费用单价模式，投标单价中需综合考虑为完成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一项目所需的人工、材料、施工机械使用费、管理费、利润、措施费（包括文明施工措施费、扬尘治理措施费等所有措施费）、其它费用、规费、检验费、税金、招标代理费、责任以及合同中明确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不可抗力以外一定范围风险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具体内容详见威建发【2013】70号文，详见WWW.WHCL.GOV.CN）及冬雨季施工费等所有费用等。严禁不平衡报价，不得恶意降低报价扰乱市场，评标委员会有权对不合理报价进行质疑，投标单位应给予合理的答复；否则，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为不合理报价的投标文件将否决投标。如中标人编制的部分工程量清单单价畸高，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单位在签订合同或者工程结算时调整至合理价格，但投标报价中低价不调整。

2.2、所有材料均应选用符合国标的产品，所有由投标单位自主报价的材料，采购前中标单位均须提供样品，经招标人同意后方可使用；若中标单位提供的样品或因其它的原因达不到招标人的要求，招标人有权指定供应商，一切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投标单位若更换材料，须经得甲方同意，但价格不变。

2.3、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应综合考虑以下因素：

2.3.1.工程量清单中的工作内容和项目特征描述，均为工程量清单项目的主要内容。若有未列全的其他内容由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设计图纸、规范等资料要求综合考虑；设计及规范等资料未明确的

由投标人根据现场考察、施工经验和相关资料综合考虑；或于答疑前书面提出，在答疑时统一解决。所有工程量清单均以完成该清单项目的所有内容为准考虑到综合报价中，结算时不予调整。结算时对清单特征描述中未施工的部分予以相应的扣除,清单特征描述中未列的构成工程实体部分的由审计部门核定后依招投标文件相关规定按实计入。

2.3.2.施工现场临时场地、临时水、电已开通至建筑红线内，红线内的所有临设费用、用电费用由投标单位自行解决，并且根据水源电源接入点及平面布置，所需费用全部包含在相应的投标报价中，结算时不增加此部分费用。

2.3.3.投标单位应详细填写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的每一项综合单价及合价，如某一项没有填写视为已包括在其它项目清单的综合单价及总价内。

2.3.4.投标方必须负责进行施工资料整理并归档，相应发生的费用也应充分考虑在投标报价中。

2.3.5.投标人必须完成所有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行业规范等文件要求完成的检验、检测和验收，由此产生的费用投标人在报价时须予以考虑，结算时不增加此部分费用。

2.3.6.该项目安全文明施工要求必须达到相关主管部门要求，投标单位报价中须充分考虑此部分费用，结算不因任何原因而调整。

第六章 图 纸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一、卫生洁具

1. 陶瓷材质，微晶自洁釉面，坐便器下部腔体部分不裸露管道，一体包围式；
2. 冲水方式：喷射虹吸式；
3. 冲水按键类型：上按两端式；
4. 盖板是否缓冲：带缓冲；
5. 盖板材质：PP 盖板，具有抗菌、耐压等特点；
6. 排水方式：地排水；
7. 坐便器类型：靠墙式；
8. 坐便冲水量：3.0L-4.5L；
9. 坑距：300-400mm；
10. 坐便器颜色：白色。

参考图片：



其他要求：

投标人需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准备样品，包括：坐便器一套（带下水配件）。样品上不得有任何投标人标识和单位名称。不提供样品或缺少样品的，否决其投标。

二、洗脸盆

技术规格、要求、参数和标准仅系说明并非进行限制，投标人可提出替代的技术规格、要求、参数和标准，并在技术文件中详细说明，但该替代应不低于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

- 1、陶瓷材质、立柱式洗脸盆；
- 2、材质颜色：白色；
- 3、高度 78-82cm；
- 4、盆体长度 50-60cm，宽度 35-45cm，带溢水口；
- 5、釉面：微晶釉面
- 6、落水口：全铜、翻板式且带溢水口
- 7、下水管：ABS 塑料材质，可延伸
- 8、上水管：加粗 304 不锈钢丝与尼龙丝编制而成，排列紧凑、表面光滑，不跳丝、不曼丝，抗压、防爆；
- 9、水龙头：单控双温水龙头，陶瓷阀芯，不锈钢材质；（建议低把双孔双温水龙头）

其他要求：

样品要求：投标人需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准备样品洗脸盆一套（带上下水配件及水龙头）。样品上不得有任何投标人标识和单位名称。

注：不提供样品或缺少样品的，否决其投标。

三、开标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中标供应商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中标单位提供的样品，应当进行保管、封存。

注：开标时样品摆放地点位于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荣成市河阳东路 81 号（荣成市热电厂东 200 米路南）一楼样品室，样品上不得有任何投标人标识和单位名称。

四、本项目说明中所提出的招标参数、技术规格、要求、和标准仅系说明并非进行限制，投标人可提出替代的技术规格、要求、参数和标准，并在技术文件中详细说明，但该替代应不低于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

五、投标人必须保证所报产品为原装正品。

六、**质量保证期：**由投标人提报最长的质保年限，质保期不得低于三年。

七、供货安装调试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八、供货完毕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

九、必要时会对厂家进行考察，若发现投标供应商样品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及提供虚假资料等情况，将取消其排名成绩。招标人将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测试情况及考察情况最终确定评审结果。

十、投标单位若中标后，在付款时须提供税率为 13%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请投标单位在报价时综合考虑。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副）本

_____（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并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保证金
-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六、产品质量
- 七、服务承诺
- 八、资格审查资料
- 九、承诺书（一）、（二）
- 十、信用报告及网上截图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第一标段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的投标总报价，工期 _____日历天；第二标段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的投标总报价，工期 _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2.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一标段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二标段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3.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2 项和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5.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址：_____

网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1.1.2.4	姓名：_____	
2	供货期	1.1.4.3	天数：_____日历天	
3	质保期		_____年	
.....				
.....				
.....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四、投标保证金

保证金银行汇款凭证和基本户银行开户证明

附保证金银行汇款凭证复印件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第一标段：卫生洁具

序号	片区	名称	单位	工程量	控制单价（元）	投标单价
1	河南片区	坐便器	套	1538	625	
1	逍遥山片区	坐便器	套	204	625	
	合计：		元			

第二标段：洗脸盆

序号	片区	名称	单位	工程量	控制单价（元）	投标单价
1	河南片区	洗脸盆	套	1538	280	
2	逍遥山片区	洗脸盆	套	204	280	
	合计：		元			

备注：1、此表中的单价应包含产品的生产、运输、质保期内的免费质保、售后服务及其他服务等所有费用。

2、此表必须详细填写货物的名称、品牌等，否则，因此造成的后果自负。

3、此表必须列明详细的供货范围清单。

六、产品质量

七、售后服务承诺

八、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1、后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2、提供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通过“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布及查询（<http://shixin.court.gov.cn/>）”查询网上截图复印件；提供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查询网上截图复印件。

3、投标单位中标后须提供通过审核的一体化平台网上截图并加盖公章送至招标代理，未通过审核或未提供截图的否决其投标。

(二) 近两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三）正在实施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四）其他资格审查资料

九、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经营形象。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二、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或虽有不良记录，但已超过处理期限。

四、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投标方案、项目经理等内容组织实施。

五、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依法接受有关行政机关的事中事后监管和执法检查，并如实提供有关情况和材料。

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政策规定，积极参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倡树以信笃行，以诚兴业的传统美德，争当信用市民，争创信用企业。

七、本《信用承诺书》同意向社会公开。

承诺单位：

（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企业公章）

年 月 日

十、信用报告及网上截图

注：信用报告只需附信用等级综合评价中含有信用等级证明的页面即可

十一、其他要求

附录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1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100.00]			
1	资格审查 [合格制]		
1.1	营业执照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内容为营业执照的彩色扫描件
1.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内容为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人身份证明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或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 (若授权代表参加投标)
1.3	投标保证金证明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注: 转账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后附投标人基本户开户证明、转账凭证等材料彩色复印件。 若采用银行保函形式, 要求银行保函由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针对本工程出具, 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满后30天, 投标文件中附银行保函彩色复印件。 如选择保险保函方式, 需附: 1) 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 2) 企业开户许可证; 3) 有效保函; 4) 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 5) 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 6) 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置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
1.4	失信情况查询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1、说明: 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公开与名称查询系统”(查询网址: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的失信被执行人禁止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文件附通过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查询信息记录, 包含投标人及参与本次投标的相关人员包括法定代表人失信情况网页截图。 2、投标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否则否决其投标。后附上查询截图。(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3、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本条投标人无需附截图, 以现场查询为准
1.5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1.6	信用报告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内容为经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备案的B级及以上的信用报告。
1.7	财务审计报告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内容为2018年度或2019年度, 需附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的完整财务报告及附件。
1.8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要求	合格制	若无则不上传
2	技术标 [20.00]		
2.1	产品质量 (明标, 请投标单位写明本单位的名称)	15.00	投标人选用的产品不能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否决投标。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由评委根据以下标准按优秀、良、一般三个等级以1分为单位进行打分; 优【11分-15分】: 投标人选用的产品质量可靠、性能稳定、安全性及市场认知度高, 技术水平领先, 重要参数、指标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 有突出的技术优势。 良【6分-10分】: 投标人选用的产品质量可靠、能实现招标文件的功能要求, 参数、指标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一般【1分-5分】: 投标人选用的产品的重要技术参数、指标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2	服务承诺 (明标, 请投标单位写明本单位的名称)	5.00	由评委审核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后根据以下标准按优、良、一般三个等级进行打分: 优【4分-5分】: 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报的售后服务内容全面、措施完善, 故障响应、解决问题时间快, 质保时间长, 拟派售后服务技术人员多, 从业经历深, 能够很好的满足招标人实际使用要求, 有突出的售后服务特点。 良【2分-3分】: 投标人提报的售后服务内容较全面, 故障、技术支持响应时间偏长, 能够较好地满足招标人的使用要求。 一般【0分-1分】: 投标人提报的服务内容十分简陋或存在部分缺陷, 承诺的服务水平低, 仅能基本满足招标人的使用要求。
3	资信标 [25.00]		
3.1	质保期	2.00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内容为: 质保期3年。质保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为无效投标; 提供3年质保期的不得分, 在此基础上每增加1年得1分, 最高得2分。(质保期以年为单位)
3.2	信用等级	3.00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内容为: 投标人所提供的信用报告和信用记录评分标准为: 投标单位信用等级在AAA-级及以上的, 得3分; 信用等级在AAA-级以下 (不含AAA-级) A级及以上的, 得1分; A级以下 (不含A级) 不得分。投标人所提供的信用报告必须为经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备案的B级及以上的信用报告, 否则, 否决其投标。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2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3.3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5.00	通过系统勾选所使用的业绩（若不勾选则不计分）。内容为：投标人在通过系统勾选所使用的业绩（若不勾选则不计分）。内容为：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两年具有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1分，满分5分。投标文件中必须附有合同复印件、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和面向所有公众的政府相关网站（非收费网站）中标公示截图，三者缺一不可，否则不得分。同类项目业绩指：近两年投标人承揽过的卫生洁具及洗脸盆项目业绩。 如果提供虚假资料，将否决其投标。时间以中标通知书发放时间为准。 注：同时网站公示及中标通知书发放时间以本工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前有效。
3.4	样品	15.00	按照投标人所提供的样品，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的材质、外观、检测报告与招标文件参数相应方面等对样品进行综合打分。 由评委根据以下标准按优、良、两个等级以1分为单位进行打分。 优【8分-15分】投标人所提供的样品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 良【1分-7分】投标人所提供的样品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注：1.样品规格参数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者缺少样品，否决投标。 2.样品为暗标且不得体现与投标单位有关的任何信息。
4	商务标 [55.00]		
4.1	投标报价	55.00	本工程编制招标控制价,投标总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作无效投标处理。经评标委员会评定投标报价不合理的为无效报价,不进入评标基准价的计算。评标基准价为经评审的合理次低有效投标报价。 投标人投标总报价等于投标总报价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55分。投标总报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扣1分，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投标总报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1%扣0.5分，投标单位有效报价得分上限为55分 基准价计算方式：次低投标价法 评标基准价C=所有有效标书投标报价中的次低投标价。 每高于基准值 1%扣:1 每低于基准值 1%扣:0.5

其他注意事项

控制价 : 487760.00

专家个数 :5

投标人报价方式 :总价（元）

定标方式 :推荐候选人3名